

中国传统母教文化的
现代价值研究

王伟萍 袁益梅 ○著



现代教育出版社

教育部人文社会科学研究青年基金项目：中国传统母教文化的现代
价值研究（12YJCZH203）

中国传统母教文化的 现代价值研究

王伟萍 袁益梅 著



现代教育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中国传统母教文化的现代价值研究 / 王伟萍, 袁益梅著. —北京: 现代教育出版社, 2015.7

ISBN 978-7-5106-3065-1

I. ①中… II. ①王… ②袁… III. ①家庭教育—文化研究—中国 IV. ①G78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5) 第 154262 号

中国传统母教文化的现代价值研究

策 划 姚华清 庞 强

作 者 王伟萍 袁益梅

责任编辑 刘小华 王帅利

封面设计 海燕·贝壳悦读

出版发行 现代教育出版社

地 址 北京市朝阳区安华里 504 号 E 座

邮 编 100011

电 话 (010) 64244927

传 真 (010) 64251256

印 刷 北京天正元印务有限公司

开 本 710mm×1000mm 1/16

印 张 13.75

字 数 180 千字

版 次 2015 年 7 月第 1 版

印 次 2015 年 7 月第 1 次印刷

书 号 ISBN 978-7-5106-3065-1

定 价 40.00 元

版权所有 违者必究

如发现印装质量问题, 请与承印单位联系。

内容摘要

传统中国人非常重视母氏在家庭教育中的作用，认为母氏最大的功德在于训诲子女，有贤母必有贤子女，家庭母教，乃天下太平之根本。先秦以来，尽管历代母教的具体内容、方式会随时代的发展有变，但“母德在教，教女为切要”的基本观念始终未变。家庭教育中，父与母同负教育子女的责任，但父教与母教有着非常大的差异，一般来说，父亲往往不自教其子，而是假母氏之手，以家书、家训、诫子书的形式，通过立言相教。父母教子大伦，不离义方，或严或慈，或恩或威，既不偏失也不偏胜，兼之，则化成。

自古圣贤豪杰多秉良母之教，母氏训诲子女为人、为学、从政、为母，一代又一代的豪杰、淑女、贤母在母教之中走出来，承续了中华文化与文明的命脉，使得中华文化、文明不断走向辉煌。但并非所有的母氏都贤良而能教，史籍中、文学作品里也有恶母、愚母行迹与形象的记载与塑造，但不多见，究其原因，与中国文化的核心——“孝”有关。在孝观念的主导下，母氏生前美行，哪怕只有一点点，经为人子女者一过滤而被放大，进而覆盖不美的那一面，供懿德美行存留，或许这就是史传及文学作品中恶母形象缺乏的原因之一。在中

国孝文化中有一种特殊的孝母现象，其发生与母教文化相关。传统中国家庭中，父主外母主内，母氏于家内孝养舅姑、训诲子女。与母氏朝夕相伴的子女对她们的圣善和劬劳感同身受，孝母即是子女反哺母氏教养之恩的落实。

历代学者、史家对女性行迹的记载均以突显母仪、贤女风范为主，到了元明宋濂主编的《元史》、张廷玉主编的《明史》中的《列女传》，却大肆渲染女性的贞烈行为。女性贞烈观在元明社会被极化，女性妻与母的形象遭到严重挤压，让人有传统母性丧失之虞忧，但明清节妇们的坚守，让中国传统母教文化得以承续。

中国社会进入现代以来，随着时代的变迁，女性社会定位也发生了变化，在西方女权主义思想武装之下，一些女性拒绝为人妻、母，她们自觉地捍卫自己获得的社会权利，同时也自觉地压抑着自己的母性本能，甚至根本不承认女性还有所谓母性本能，因此“孩子生还是不生”是个困扰着她们的问题；还有一些并不拒绝为人妻、母，但是生了孩子不愿意亲自抚养而交由他人，无论是前一个问题还是后一个问题都导致了目前中国母教文化的失落。来自城镇独生子女的教育、农村留守儿童的教育及扭曲母亲的新闻报道让我们不得不直面中国目前的母教问题：重养失教、重智轻德是当今城镇母教的最大误区，而养教两失是农村母教的残酷现实。母教事关家国命运和民族兴衰，中国当代母教要走出当前的困局，寻求新的发展，必须要向传统寻根，向中国传统母教文化寻求支点和借鉴。

关键词：母教文化；母德；教女；孝母；母性；现代价值

目 | 录

绪 论 1

第一章 中国传统的母教观

一 母德在教 8
二 教女尤为切要 13
三 母教的内容及方式 27

第二章 中国母教观念的发展历程

一 先秦：教化自胎养始 48
二 两汉：女子当学养子而后嫁 50
三 唐：训诲之权，亦在于母 53
四 明清：谁说女子无德便是才 55

第三章 历代母教典型的个案描述

一 先秦名母选 64
二 两汉名母选 69
三 魏晋南北朝名母选 71
四 唐五代名母选 76

五 宋代名母选	80
六 元明清名母选	87
七 母教的别调：恶母、愚母	105

第四章 中国孝文化中的孝母现象

一 母氏圣善与劬劳及孝母现象的形成	113
二 生养死送的孝母之举	121

第五章 传统母性的丧失？

一 列女的标准	125
二 烈女的行为表现	128
三 母性的丧失？	137
四 母性丧失的原因	141
五 节妇——母教的坚守者	152

第六章 中国传统母教文化的现代价值

一 中国社会的现代转型与女性社会角色的转变	155
二 新母教——传统母教向现代母教的过渡	157
三 中国当代母教现状	171
四 中国当代母教文化的传统寻根	177
五 中国当代母教文化发展问题的探讨	185
六 当代社会提高母亲素养的努力	188

图片附录：明清课子题材艺术品选录	192
------------------	-----

参考文献	205
------	-----

后 记	211
-----	-----

绪 论

“母教”一词最早出现在宋元时期。西汉焦延寿所撰《易林》卷一“否之第十二”之“遁”：“失恃毋友，嘉偶出走。攫如失兔，偎如丧狗。”其中“失恃毋友”宋元刻本作“失持母教”。此间“母教”一词仅是书籍刊刻中出现的一个谬误，无实在意义。虽然“母教”这个词汇出现得晚，但它的作用自有人类以来即已显著。从现有文献看，人们对“母教”一词的界定大致有两种：一是母亲教育子女；二是家庭、社会教给女子如何为母之道。本课题中的“母教”涵盖两方面的意思。传统中国是一个非常重视母教且有丰富母教文化资源的国度。从上古到明清，悠悠数千年，周室三母、孟母、王孙贾母、田稷母、孙叔敖母、范滂母、陶侃母、欧阳通母、欧阳修母、苏轼母、司马光母、岳飞母、温瑌母、蒋士铨母、郑珍母，等等，一代又一代的贤母为我们民族培育出了诸如周文、武二王、王孙贾、田稷、孙叔敖、孟子、欧阳修、苏轼、苏辙、岳飞、蒋士铨、郑珍等等这样的明君贤相、圣人豪杰、学者名流，使华夏民族的文化命脉得以相继相续，所以先贤有言：“闺门万化之原”^①(《教女遗规·闺范》序)，“家庭母教，乃是贤才

① 陈宏谋：《五种遗规》，北京：中国华侨出版社，2012

蔚起，天下太平之根本。”^①(1660,卷十《家庭教育为天下太平之根本发隐》)然而我们现在对母教的必要性和重要性的认识和重视远不如我们的先人，甚至包括日本、韩国、新加坡等其他汉文化圈内的友邻那样充分。以日本为例，日本从上个世纪初便启动“母亲教育”工程，为儿童教育注入了“核动力”，使得日本人才辈出，美国教育部《今日日本教育》报告中称：“母亲参与教育，是日本教育成功的一个重要因素”。虽然，一个国家的崛起与发展需要诸多力量的参与与因素的综合，但日本发展成为经济强国与“母亲教育”这个奠基性的国策直接相关。据资料记载，1945年，侵华战争刚结束，在不到一个月的时间里，文部省向各地连发五次通知，提醒国民注意，要把家庭当作教育场所，指出：父母的自觉教育，是确立国民教育的源泉。从那时起，日本就开始举办“母亲班”、“双亲班”，各大学也开设了相关的课程，来弥补战争造成的损失。战后六十年，日本人才辈出，科技发展，经济腾飞，正是他们重视母教的结果。而中国作为泱泱文化大国，有丰富的母教文化资源，如今在这方面的表现却一般。母教是提高民族素质和开发人才资源的原始性、长久性的基础。早在2004年，身为教育家的全国政协委员韦穗就认为，中国面临人口素质危机，与母亲素质不高有很大关系。^②种种社会现实表明，近现代以来，中国文明的落后、国民素质的下降和我们的母教文化遭到冷遇和忽视不无关系。美国著名早教教育家斯托夫人曾于其《自然教子书》中指出：“在遥远东方的中国是最早开设学校的国家，但是现在，他们的文明却落后了。这是为什么呢？我可以肯定，这是由于他们没有认识到妇女教育的重要性。不仅过去，甚至今天，中国人在潜意识中还认为妇女不必受教

^① 释印光著述，张育英校注：《印光法师文钞》，北京：宗教文化出版社，2000

^② 李谱春：《委员呼吁：把母亲教育列入基本国策》，北京娱乐信报，2004.3.10

育，因此中国大多数妇女是文盲，她们甚至从未对孩子进行家庭教育。”^{①(7)} 斯托夫人评说的是二十世纪初的中国母教状况，遗憾的是，这种状况在今天的中国仍没有完全改观，尤其是在占人口绝大多数的农村及偏远地区。德国教育学家弗卢培尔（有些译本译为“福禄贝尔”）曾说：“人类的命运（有些译本译为“国民的命运”），与其说是掌握在当权者手中，不如说是掌握在母亲的手中。因此，我们必须努力启发母亲——人类的教育者。”^{②(7)} 决定人类命运、国民命运的是母亲的教育，这是中外有识之士的一个共识，中国的印光法师亦有言“教子为治国平天下之根本，而教女尤为重也。以有贤女，方有贤妇贤母。……故又曰，治国平天下之权，女人家操得一大半，盖以母教为本也。”^{③(1345—1346, 卷八《蛰园札记》序）}

母教看似是个老话题，但它事关家国和民族命运的兴衰，是一个今天乃至将来很长一段时间仍应引起我们深思和研究的新话题。2004年“两会”期间，韦穗委员曾郑重建议，把“母亲教育”作为我国的一项基本国策，通过实施这一工程，大幅提高我国公民智力、情感、性格、道德等方面素质水平，从源头一举解决青少年犯罪、两性平等、部分人道德观念淡薄等社会问题。为保证落实，她建议由人大组织法学专家、教育学家、社会学家等，在充分调研的基础上起草《母亲教育法》，由人大通过后颁布施行。^④ 这一建议在当时引发了全社会的广泛关注和讨论。几乎同一时期，天津、湖南、山东、浙江、江苏、湖北等地妇联先后启动了“提高母亲素质”工程，从这些工程和培训的理念及内容来看，都没有充分借鉴和利用我们丰富的传统母

^① [美] 斯托夫人，亚北译：《斯托夫人自然教子书》，北京：中国妇女出版社，2009

^② 《斯托夫人自然教子书》

^③ 《印光法师文钞》

^④ 李谱春：《委员呼吁：把母亲教育列入基本国策》，北京娱乐信报，2004.3.10

教文化资源，文化根基不厚，很多研究和实践工作浮于表面，难以走向深入。就全国而言，整个社会对母教的必要性、重要性的认识和了解远远不够，母教文化的普及、影响远不够深广。

司马迁说：“居今之世，志古之道，所以自镜者，未必尽同”，^①我们发掘、阐发传统母教文化，是为了能够得到一些智慧的借鉴，以为今日社会之福祉。时运交替，质文代变，这就要求我们善用这些文化资源，给它以现代诠释和新的思想内涵，寻绎它的现代价值，为中国当前母教文化建设提供传统文化的借鉴和文化根基，推动工作走向深入，在新形势下培养出中国自己的合格母亲，推动、促进当前和谐社会、和谐家庭新文化建设，也会是一个有益的尝试。

就目前国内外对母教文化研究现状看，存在以下几个方面的特征：一，对中国传统母教文化资源的挖掘不甚重视，表现在为：其一：传统母教文化的研究仅作为话题掺杂在妇女问题、女子教育、家庭教育、家族文化等问题的讨论中，诸如陈东原《中国妇女生活史》（商务印书馆，1998）、潘光旦《优生与家庭》（《潘光旦文集》第五卷，北京大学出版社，1997），曹大为《中国古代女子教育》（北京师范大学出版社，1996）、杜学元《中国女子教育通史》（贵州教育出版社，1996）、马墉《中国家庭教育史》（湖南教育出版社，1997）、邓小南《宋代士人家族中的妇女——以苏州为例》（国学研究第五卷，北京大学出版社，1998）、熊贤君《中国女子教育史》（山西教育出版社，2006）等学者及其论著。其二，传统母教文化专题研究成果寥落。目前所见，最早也是最系统的传统母教的专论为吴鼎的《四千年 来中国母教简史稿》，此文以时间为限，分述中国上古、中古、宋明以来之母教，于1942.1至1943.5分三期发表于《文化先锋》，这是

^① 司马迁：《史记》，北京：中华书局，1959

传统母教文化专论研究的开山之作。其后有欧阳溥存《母道》(上海中华书局, 1931) 及傅琴心《母教》(正中书局, 1946), 两书均为专门给母亲介绍家庭教育艺术的书, 用以警示当世为人母者。2000年以来至今, 母教文化专论、专著也不过十来篇(部)。在为数不多的专题研究者中, 王东华和他的《发现母亲》最为引人注目, 王氏以“发现母亲”自诩, 阐述了他在母教方面的十大发现, 呼唤全社会重新认识母亲的价值。该书时空跨度、学科交叉都很大, 但他洋洋八十万字的篇幅对深远广博的中国传统母教文化没有予以应有的重视, 仅在第一版、修订本的序及精华本第二章作了一些阐述, 仅止于材料的搜集和整理罗列。后来, 作者在华东交通大学成立了全国第一家专业的母亲教育研究机构——母亲教育研究所, 之后到处演讲并且任“母教文库”主编去了。传统母教专题研究成果的缺乏直接影响了我们对传统社会中父母双方在子女成长中所起作用的客观观察, 限制了中国当代母教文化建设中对传统母教文化资源的借鉴和利用。二, 当代母教文化的研究重在落实, 但在落实过程中缺乏本土文化的根基。2004年以来, 各地母教实践活动蓬勃发展, 以实际行动将母教文化研究从学者案头研究落到民间、落到实处。山东烟台、浙江宁波、奉化、慈溪、湖北宜昌、襄樊、黑龙江五常、河北邯郸、河南洛阳、天津、江苏常州、安徽铜陵等地先后启动“母亲素养工程”, 通过成立母教协会、举办“母亲素质培训班”, 开设母教课程和讲座、创办母亲教育网站等形式, 对子女在18岁以下, 处于婴幼儿期、少儿期、青春期的母亲群体开展普及型教育培训活动, 这些工程与活动的实施及组织者提出一个共同的口号: “娃娃教育从母亲抓起”。这一系列的工程及其举办的活动推动了中国当代母教文化的发展, 但从其口号、内容及作法来看, 多仿拟西方, 以西方教育理念为其文化支持, 过于依赖所谓的科学方法, 照搬西方教育体制及方法, 没有结合本土文化特性, 仅得其形而失其神, 教出一批不中不西的孩子和母亲。

继往才能开来，当代母教文化建设如果缺乏扎实的传统文化根基，其前进的步伐也就走得不那么稳健了，也无法形成具有中华民族特色的母教文化，无法培养出中国自己的合格的母亲，因此传统母教文化的专题研究有其现实的需要与必要，应成为今后与文化史、教育史、妇女史、家庭史研究并重的问题和方向。

本课题以“中国传统母教文化的现代价值研究”为研究对象，通过文史结合的方法，对中国古代经籍、史传、墓碑、墓志、笔记小说、诗词、家训、女教读本等文献资料进行检索、收集和整理，梳理历代的母教故事，对中国传统社会家庭教育对母亲素质的要求，母教的地位、作用、内容、方法、各个时段母教的特征等进行分析、提炼、归纳、总结。同时，开展中国当代母教状况的田野调研工作：通过制定调研问卷，着手调查南宁及周边市镇、农村母教现状；通过个别访谈，了解当下社会对于母教的看法及母教状况；走访相关妇女儿童教育组织机构，了解当下妇女、儿童、母亲教育的状况；借助便捷的互联网，浏览各地政府、民间公益团体、研究机构创办的母亲网、母教网、妇女网、母亲文化网、母亲教育网、母亲文化研究会等网页信息，随时掌握全国各地当下母教的政策、措施及实施母教情况的相关调查结果。并通过纵向比较的方法，对历史与现实中关于母教文化的双重资料，在纵向比较中归纳结论。

我们在充分掌握中国古代、近现代、当代母教文化的相关资料的基础之上，确定了本文写作的大体框架和基本内容：第一部分，对中国传统的母教观念进行阐述，即母德在教、教女尤为切要是中国传统重要的母教观念，并对母教的内容及方式进行了梳理；对父教和母教之间的差别作了比较和分析；第二部分，理清中国传统母教观念的发展历程。从“教化自胎养始”“女子当学养子而后嫁”“训诲之权，亦在于母”“谁说女子无德便是才”等几个方面来讨论先秦至明清母教观念的发展变化；第三部分，对历代母教典型进行个案描述。选择先

秦以来至明清那些将子女培养成圣贤豪杰问望淑女的贤母，描述她们训子诲女的具体情状，同时也对史传所记之恶母、愚母个案及古代文学作品中的恶母形象作了描述和分析，以便后世母氏教子有所鉴戒，观而知教；第四部分，探讨中国孝文化中的孝母现象。传统中国的母亲不仅要孝养舅姑，还要训诲子女，她们圣善而劬劳，子女长大成人思报反哺之恩，孝母即是子女反哺母氏教养之恩的落实；第五部分，关于传统母性丧失问题的探讨。学者、史家于史籍中对历代列女行迹多有记载，汉代刘向《列女传》以来均以突显母仪、贤女风范为主，到了元明宋濂主编的《元史》、张廷玉主编的《明史》中的《列女传》，却大肆渲染女性的贞烈行为。女性贞烈观在元明社会被极化，女性妻与母的形象遭到严重挤压，让人有传统母性丧失之虞忧，但明清节妇们的坚守，让中国传统母教文化得以承续；第六部分，探讨中国传统母教文化研究的现代价值。较之传统中国社会中的母教，当代中国社会中的母教面临着非常复杂的状况，一是农村母亲与孩子生养分离，未能施教；二是城镇母亲尽管施教，但施教情况并不乐观。中国当代母教要走出当前的困局，寻求新的发展，必须回归优秀文化传统，以传统母教文化作为支点和借鉴，让当代母教文化研究和实践工作走向深入，落到实处。

第一章 中国传统的母教观^①

传统中国人非常重视母氏在家庭教育中的作用，认为母氏最大的功德在于教育子女“男成问望”，“女成英淑”，有贤母必有贤子女。历代母教的具体内容虽然会随时代的发展有变，但“母德在教，教女为切要”的基本观念始终未变。

一 母德在教

母氏管教是母系氏族社会的遗存。太古之时，母氏当道，孩子降生，只知有其母而不知有其父，教养子女的义务和责任，理所当然地落在了母亲及母系亲族的肩上，从今天仍然保留着母系社会文化遗存的云南摩梭、纳西族的生活习俗中，我们可窥当时母教的情形，有人类学者详尽的研究为证，此不赘述。

^① 本章部分文字已由课题主持人王伟萍整理成《试论中国传统的母教观》一文发表于《管子学刊》2011年第1期上。

中华民族进入父系社会之后，家庭中表面上是父亲当家，其实真正当家的还是母亲，因为家庭中的父亲，或为官长，公务缠身，常年奔走在外，数过家门而不得入；或为士人，赴京赶考，奔波在路上，三年不一回；或为商贾，前夜浮梁买茶去，长年累月不着家；或为游侠，放荡齐赵间，裘马轻狂；或慕仙求道，游走名山大川，经年不顾家；即使为黎民百姓，也有兵役、劳役、徭役需长期奔忙在外，所以教养子女的任务责无旁贷地由陪伴在子女身边的母氏担当，诸如：大禹治水，“三过其家，不入其门”，儿子启的教诲赖启的母亲涂山氏得成；周文王生子有十，治国理政无暇，十子均赖妻子大姒得以成教；唐代李白一生好入名山游，一去就是三年，一双儿女平阳、伯禽的教育必是由贤淑的妻子许氏承担；宋代苏轼十岁时，父亲苏洵游学四方，母亲程氏亲教授二子轼、辙以书；清代蒋士铨父亲任侠好客，曾游燕、赵间，将妻儿寄养在外家，铨母钟氏令嘉鸣机夜课，教子得成，余不一一。而一旦父亲早世，那些勇敢的母亲们往往坚志守节，抚训遗胤，修理家业，继续维持家庭的稳定兴旺。纵观历朝，寡妇代夫管业、克营家道，寡母抚育幼孤成英淑、问望者史不绝书：晋代郭槐墓志载，郭槐“高明柔克，聰识知机，鉴来臧往”，年二十一，嫁于武氏。丈夫早亡，其承夫志，“亲秉国政，敦风教，明褒贬，导德齐礼，十有余载，飨兹二邦。”^①(7.《夫人宜成宜君郭氏之柩》)《旧唐书》载，唐薛元暖早世，妻子济南林氏亲自训导亲子彦辅、彦国、彦伟、彦云及从子播、据、摠以至成立，开元、天宝中二十年间，彦辅、据等兄弟七人并举进士，连中科名，衣冠荣之，引得朝野称颂；^②(卷一百四十六《薛播传》)元稹八岁时父亲去世，母亲郑夫人贤明多识，亲自为元稹授书，元稹九岁就能写文章，十五岁两经擢第，二十四岁调

① 赵超：《汉魏南北朝墓志汇编》，天津：天津古籍出版社，1992

② 刘昫等：《旧唐书》，北京：中华书局，1975

判入第四等，授秘书省校书郎，二十八岁应制举才识兼茂、明于体用科，当时登第者十八人，元稹为第一；^{①(卷一百六十六《元稹传》)}欧阳通少年失父，母亲徐氏以父亲欧阳询的书法教他。在母亲的教育下，欧阳通“昼夜精力无倦”，成为和父亲齐名的书法家，人称小欧阳；^{②(卷一百八十九《欧阳询传》)}宋代欧阳修四岁失去父亲，母亲郑氏守节自誓，亲自训诲。家贫，郑氏以荻画地教儿子学书。欧阳修敏悟过人，读书辄成诵，最终成人，为有宋一代文宗和著名辅宰，事见欧阳修《泷冈阡表》、《宋史》三百一十九《欧阳修传》；元太祖铁木真十三岁失怙，母亲斡勒忽讷氏以一寡妇，提挈孤子，于艰难中奋起，育成有元一代大业；^{③(卷一百四《后妃·烈祖宣懿皇后传》)}清洪亮吉六岁丧父，母亲蒋氏率诸女针纫组织，力以自食。常常孤灯下，一边纺线，一边教子读书至天亮。洪亮吉乾隆五十五考中进士，授翰林院编修，充国史馆编纂官，成为清代有名学者；^{④(卷八《机声灯影图》)}清代才女王照圆六岁而孤，母林夫人恩勤鞠育，亲自教以读书。照圆文辞高旷，得六朝人遗意。丈夫郝懿行有所述作，照圆每为写定题识。懿行撰诗文，谓与照圆相问答，条其馀义，别为诗说，皆采照圆说为多。照圆所自为书有《列女传补注》八卷，为有清一代女学问家。^{⑤(卷五百八《列女传·郝懿行妻王》)}凡此种种，余不一一。

其次，母氏管教也是中国传统社会“男主外，女主内”的社会分工使然。传统观念认为，男子的事业在家庭之外，其人生价值主要体现在继承家学德业与仕宦立功上，即如何为学与为官；女子的事业在家庭之内，除孝养舅姑，敦亲睦族之外，女子还要承担起课子读书，

^① 《旧唐书》

^② 《旧唐书》

^③ 柯劭忞：《新元史》，北京：中国书店，1988

^④ 陈康祺：《郎潜纪闻初笔》，北京：中华书局，1984

^⑤ 赵尔巽等：《清史稿》，北京：中华书局，1976